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21〕43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公布郑州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 承诺制清单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规范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21〕17号）要求，编制了20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现予公布，请认真贯彻实施。

一、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

单实施告知承诺审批，修订完善工作规程和服务指南，将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模板通过政务服务实体大厅、政务服务平台、部门门户网站、相关服务场所等渠道公布，方便申请人查阅、索取或者下载。

二、对清单实行动态调整，各相关单位要依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机构或职能调整、国家和省简政放权对事项取消、下放、调整的要求，及时按程序对相关清单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对外公布。

三、各单位要强化责任落实，做好改革政策工作培训和宣传解读。对通过告知承诺取得许可的企业，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有必要的可以开展全覆盖核查。发现企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要依法调查处理，并将失信违法行为记入企业信用记录，归集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

附件：1. 郑州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第一批）

2. 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

2021年7月2日

附件 1

郑州市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第一批）

序号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实施依据	具体改革措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市公安局、各开发区、区县（市）公安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网络安全审批	批准文件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363 号令）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从业人员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2	各开发区、区县（市）公安分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3	各开发区、 区县（市） 公安分局	公章刻制 业特种行 业许可证 核发	公章刻制 业特种行 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 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 决定》（国务院令 第 412 号）、《印铸刻字业暂行 管理规则》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 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 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 作出许可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 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 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 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3. 加强公章刻制备案管理，督促公 章刻制企业严格落实公章刻制备 案管理要求，及时规范上传、报送 公章刻制备案信息。
4	市人社局、 各开发区、 区县（市） 人社局	人力资 源服务许 可审批	人力资 源服务许 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 进法》、《人力资源市场 暂行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 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 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 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 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 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 失信惩戒。
5	市人社局、 各开发区、 区县（市） 人社局	民办职业 培训学校 设立审批	民办学校 办学许可 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 育促进法》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 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 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 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 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 向社会公布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信 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 失信惩戒。

6	市新闻出版局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	--------	--	---------	-----------	--	--

7	市新闻出版局	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8	各开发区、区县（市）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单位自有产权）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完成登记注册且已具备经营范围中含出版物零售业务、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9	各开发区、 区县（市） 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工作场所为租赁性质）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完成登记注册且已具备经营范围中含出版物零售业务、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0	市城管局、各开发区、区县（市）城管局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412号）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2. 构建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全过程监管体系，强化日常监管。3. 推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信息公开。

11	市城建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仅权限内施工总承包序列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p>1. 申请人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以告知承诺方式申请资质，按相关提示在网上提交申请材料 and 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告知承诺书》。2. 市城建局依据申请人提交的告知承诺申请材料，核查企业无不良信用记录后，准予许可并发放资质证书。3. 市城建局准予许可决定作出后 12 个月内，对企业申请资质所使用的全部工程业绩进行核查。</p>	<p>1. 在业绩核查完成之前，市城建局门户网站对申报单位申报材料中的企业基本信息、主要人员、工程业绩、必要的技术设备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举报。对采用告知承诺方式取得资质的被审批人，如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涉及资质办理的，不适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企业发生重组、合并、分立等情况资质核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4〕79 号）的规定，按照企业资质重新核定有关要求办理。2. 被审批人应对承诺内容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核查中发现被审批人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相符的（除企业技术负责人发生变更），将依法撤销其相应资质，并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按有关规定予以惩戒。被撤销资质企业自资质被撤销之日起 3 年内不得申请该项资质。</p>
----	------	--------------------------	-----------	---	---	--

12	市消防救援支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2. 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倒查使用管理方主体责任，依法严肃查处。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情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失信惩戒。
13	各开发区、区县(市)交通局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14	各开发区、区县(市)交通局	申请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3.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15	各开发区、区县(市)农委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准运证明	《乳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	<p>1.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生鲜乳准运证明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包括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车辆贮奶罐合格证明材料、车辆所有者身份证明和驾驶员、押运员身份证及健康证)。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申请人可通过政务服务办事大厅或“郑州政务服务网”一次性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受理、审核、办结。3. 在国家要求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的基础上,承诺将办结时限压减至 6 个工作日。(承诺时间不包含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检疫、鉴定、现场勘验和专家评审等步骤所需要的时间。)</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的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检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p>
----	--------------	-----------	---------	----------------------------	--	---

16	各开发区、区县(市)农委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	兽药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	<p>1.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兽药经营许可证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 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 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申请人可通过政务服务办事大厅或“郑州政务服务网”一次性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受理、审核、办结。3. 在国家要求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的基础上, 承诺将办结时限压减至6个工作日。(承诺时间不包含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检疫、鉴定、现场勘验和专家评审等步骤所需要的时间。)</p>	<p>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 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 实施重点监管。</p>
17	各开发区、区县(市)农委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设立)	动物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p>1. 对动物诊疗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面积、选址、布局、设施设备、制度、人员要求等)实行告知承诺, 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 当场作出审批决定。2. 申请人可通过政务服务办事大厅或“郑州政务服务网”一次性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受理、审核、办结。3. 在国家要求将审批时限由20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的基础上, 承诺将办结时限压减至6个工作日。(承诺时间不包含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检疫、鉴定、现场勘验和专家评审等步骤所需要的时间。)</p>	<p>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 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 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p>

18	各开发区、区县(市)卫健委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卫生许可证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卫生状况存在严重问题的公共场所信息。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19	各开发区、区县(市)林业局	从事林木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核发(县域)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记录表并依法向社会公开。
20	各开发区、区县(市)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依法向社会公布中介机构信用状况和违法中介机构名单,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附件 2

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

郑州市_____（行政许可机关名称）

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书

〔单位名称〕〔_____年〕第_____号

(XXXXXX)（具体涉企告知承诺事项）

基本信息

申请人：

单位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编号：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行政许可机关： _____

联系人姓名：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行政许可机关告知书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政办〔2021〕17号）规定，本行政许可机关就行政许可事项告知如下：

一、审批依据

本行政许可事项的依据为：（填写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和相关条款）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法》第 XXX 条：xxxxxxxxxxxxxxxxx。
2. 《XXX 条例》第 XXX 条第 XX 款：xxxxxxxxxxxxxxxxx。
3. 《XXX 规定》第 xx 条：xxxxxxxxxxxxxxxxx。

二、法定条件

本行政许可事项获得批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

1. XXX。
2. XXX。
3. XXX。

（具体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

三、应当提交的材料

根据许可依据和法定条件，本行政许可事项获得批准，申请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注明每份材料的具体格式要求，例：原件/复印件、份数、纸质/电子档、材料规格等要求）

1. 《xxx 申请表》（具体格式要求）；
2. XXX（具体格式要求）；
3. XXX；（具体格式要求）。

（注：委托他人办理人 XXX 许可审批手续的，委托代理人应当提交委托书以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四、已经提交和需要补充提交的材料

1. 下列材料，申请人已经提交：

第____项、第____项、第____项、第____项。

2. 下列材料，申请人应当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交

在行政许可机关对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时提交：

第____项、第____项、第____项。

（以上由工作人员填写）

五、承诺的期限和效力

申请人愿意作出承诺的，在收到本告知承诺书之日起当日内作出承诺。申请人作出符合上述申请条件的承诺，并提交签章的告知承诺书和符合要求的材料后，行政许可机关将在当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领取证后即可开展经营；申请人尚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但承诺领证后一定期限内具备的，达到经营许可条件并按要求补齐材料后，方可开展经营。

承诺补交期限：X 个工作日（不能超过承诺审批时限）

申请人达到经营许可条件并按要求需补齐材料的，在承诺补交期限内合理理由可以撤回承诺申请，撤回后按照原程序办理；申请人逾期不作出承诺的，行政许可机关将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实施行政许可；申请人作出不实承诺的，行政许可机关将依法作出处理，并由申请人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监督和法律责任

申请人应当在本告知承诺书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应当补充的材料。未提交材料或者提交的材料不符合要求且无法补正的，将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

本行政许可机关，将在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后2个月内对申请人的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发现申请人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行政许可机关将要求其限期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

七、诚信管理

对申请人作出承诺后，未在承诺期限内提交材料的，以及行政许可机关在审查、后续监管中发现申请人、被审批人作出不实承诺或者违反承诺的，应当记入申请人、被审批人诚信档案，对不诚信不守诺的单位和个人依法实施准入限制。

申请人承诺书

XXX（具体行政许可机关）：

现就你单位第____号《xxxx事项告知承诺书》告知的有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所提供的申请材料 and 内容真实、合法、有效；

（二）已经知晓行政许可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三）认为自身能满足行政许可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要求；

（四）对于约定需要提供的材料，承诺能够在规定期限内予以提供；

（五）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六）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的，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行政相对人或委托代理人）：

（本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一式两份）

主办：市政务办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九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7月5日印发

